

证券代码：300973

证券简称：立高食品

公告编号：2024-029

债券代码：123179

债券简称：立高转债

立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立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027,000.54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 594,597,142.56 元，母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 304,339,422.88 元。

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性发展，兼顾股东利益的前提下，公司提出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未来实施权益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本次股利分配后未分配利润余额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及派送股票股利。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将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因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目前尚在转股期，在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至实施前，若公司股本由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等原因发生变动的，公司将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回购专户股份不参与分配），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现金分红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规性及合理性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盈利状况、经营发展、合理回报股东等情况，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

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综合考虑了股东回报与公司可持续发展，适应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同意该项议案并将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2024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审查，公司监事会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股东回报与公司进一步发展的需求，符合公司的客观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并兼顾了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同意该预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立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